

##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### 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#### ● 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长、总经理邵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7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444%；

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邓勋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55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276%；

副总经理涂剑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55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276%；

副总经理李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234%。

#### ●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邵涛先生拟减持股份不超过 142,5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0111%；

邓勋元先生拟减持股份不超过 88,7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0069%；

涂剑成先生拟减持股份不超过 88,7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0069%；

李宽先生拟减持股份不超过 75,0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0058%。

上述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均因个人资金需求，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（遵守窗口期不得进行交易等相关规定），通过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，其拟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25%，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。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发生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股份回购、可转债转股等事项导致股东持股数量或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减持股份数量及减持比例将相应调整。

## 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的基本情况

| 股东名称 | 股东身份         | 持股数量（股） | 持股比例    |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邵涛   | 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| 570,000 | 0.0444% | 其他方式取得：570,000 股 |
| 邓勋元  | 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| 355,000 | 0.0276% | 其他方式取得：355,000 股 |
| 涂剑成  | 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| 355,000 | 0.0276% | 其他方式取得：355,000 股 |
| 李宽   | 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| 300,000 | 0.0234% | 其他方式取得：300,000 股 |

注：上述“其他方式取得”均为通过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## 二、减持计划主要内容

| 股东名称 | 计划减持数量（股）     | 计划减持比例      | 减持方式   |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                   |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| 拟减持股份来源     | 拟减持原因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邵涛   | 不超过：142,500 股 | 不超过：0.0111% | 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142,500 股<br>大宗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142,500 股 | 2025/3/20<br>~<br>2025/6/20 | 按市场价格    |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取得 | 个人资金需求 |
| 邓勋元  | 不超过：88,700 股  | 不超过：0.0069% | 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88,700 股<br>大宗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88,700 股   | 2025/3/20<br>~<br>2025/6/20 | 按市场价格    |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取得 | 个人资金需求 |
| 涂剑成  | 不超过：88,700 股  | 不超过：0.0069% | 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88,700 股<br>大宗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88,700 股   | 2025/3/20<br>~<br>2025/6/20 | 按市场价格    |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取得 | 个人资金需求 |
| 李宽   | 不超过：75,000 股  | 不超过：0.0058% | 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75,000 股<br>大宗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75,000 股   | 2025/3/20<br>~<br>2025/6/20 | 按市场价格    |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取得 | 个人资金需求 |

预披露期间，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，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。

(一)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 是  否

(二)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 是  否

(三)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#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上述减持主体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。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、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上述减持主体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，本公司及上述减持主体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2月27日